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建議配售的特別授權失效

茲提述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認購事項、根據特別授權進行建議配售、股本增加及股東特別大會。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授出有關建議配售的特別授權，由該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日期至(a)該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日期後三個月；及(b)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藉根據股東特別大會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決議案給予的授權止期間(以較早者為準)生效。因此，特別授權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日失效。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仍在考慮不同的融資方式以為認購事項融資，並無就融資方式的性質及/或結合融資方式作出決定，亦無就認購事項的其他融資訂立協議或安排。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遵照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另行刊發公佈。

* 僅供識別

由於完成須待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故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應偉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張健行；非執行董事—應偉、王振宇及杜敬磊；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林雷及張曉亞。